

安永年会直播服务合同补充协议

1519
-1625
即22066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托方）：北京漫像时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鉴于：

甲乙双方已签订《安永年会直播服务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主合同”），现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就如下事宜对主合同进行补充及变更，具体如下：

第一条 关于委托服务期限及费用的补充

1.1 关于委托服务期限的补充

本补充协议将执行日期延期至9月23日。

1.2 关于服务费用的补充

本补充协议追加费用，金额为人民币：10091元，增值税税率为3%。

影像服务报价 PRODUCTION QUOTATION		
服务客户:		
服务项目:		
服务类型:		
服务供应商:	北京漫像时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	
服务时间:		
项目	描述Description	金额Amount
1	前期作业费	0.00
2	拍摄执行费	0.00
3	置景及服装	0.00
4	技术人员及器材租赁费	0.00
5	后期制作	0.00
6	摄影费	0.00
7	交通及杂费	0.00
8	合计Total	0.00
9	税金Tax(3%)	302.73
10	总计Grand Total	302.73
11	优惠价	0.00

1.3 其他

1.1 除另有约定外，本补充协议中所有术语与主合同定义相同。

2.2 本补充协议一式贰份，甲方执壹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各份具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生效后，即成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2.3 本补充协议与主合同互有冲突时，以本协议为准；其他未尽事宜，以主合同为准。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的条款之外，主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有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（盖章）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乙方（盖章）：北京漫像时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

签署日期：2022年12月17日